

中国古代河源认定标准探析

陈斯亮 赵荣¹

【摘要】：中国古代如何认定河流正源至今尚不明确，通过分析不同观察视角下的河流认知差异，追索两千年来古人的探源方法和所关注的问题，梳理出基于文化认同、政治导向、地理标识三项原则的河源认定标准，列举其四种表现形式——河源不逾文化边界且以源远为正、尊崇权威文献、国家意志可一锤定音、以稳定标识物定位并表述河源，认为其体现了华夏自足、尚德崇文、大一统、国家至上、万物关联等思想观念以及相地察形之传统；指出古今河源标准有别，前者关注定性评估而后者重视定量分析，均有其合理性；古代探源活动是为实现国家和社会的特定需求，对当下仍具启示；在今日“科学标准”之外宜制订符合自身情况的“人文标准”，以“人文河源观”视角来审视并解决更多现实问题。

【关键词】：河流正源 认定标准 文化认同 政治导向 地理标识 人文河源观

河流是人类文明的摇篮，也将拥有不同自然环境与文化的各个地区联系在一起。从古至今，对于河流源头的探寻不断触动着人们的好奇心。目前国际上尚未形成统一的河源认定标准，仅有的模糊描述是“河源唯远”或“水量唯丰”，但实际操作中常有矛盾之处或难以取舍的情况，所得结果也各执一词，故不得不引入更多的考察因素进行综合评判，但学界对这些因素的选取和主次顺序亦存在不同看法，孙仲明认为“河源划分的依据颇为复杂，既要考虑到它的自然因素，又要顾及历史上的传统习惯。在自然因素中，除了长度、水量以外，还要考虑到流域面积、水系平面位置、方向、上下游的一致性、河谷地质年代、河流宽度和比降等。在社会因素方面，既要考虑到历史传统，又要注意到当地群众的习惯称呼等。”¹成海宁、刘少创认为确定河流正源的标准按重要程度依次是长度、流量、主流方向一致、历史习惯。²陈进、许珍认为应以“河流长度和走向为确定河源的主要因素，流量和河势作为次一级因素，而约定俗成等文化因素对于江河源头确定也有重要影响。”³

可见，无论采用何种判定标准，历史传统所认定的河源始终被学者们所重视，并作为印证和强化当今河源学理论的重要依据之一。值得深思的是，对于历史传统的结论由来（即古人所依据的认定标准）至今并未展开过深入研究，使得河源结论的古今对比因缺乏一致基础而存在逻辑缺陷。换言之，假设古今标准完全相同，只是因技术条件受限而导致结果有别，那么古代的结论不过是在“求真”过程中所误入的歧途而已，并没有必要坚守；但若古今标准本来就存在显著不同，那么得到不同的答案便无可厚非，而古人的标准实际也反映出关于河源的另一种独特“认识观”，应当被认真审视和重新思考。

因此，探讨河源的“历史传统”究竟如何产生，揭示古人关于河源的认定标准，对理解过往、服务当下、推动未来均有重要意义，本文即围绕这些问题展开研究。

一、不同观察视角下的河流认知差异

对于在地表上奔行的河流而言，人们有两种不同的观察方式：第一种是沿着河流行进，观察河流周边的地形地貌，以及河流的水量和清浊程度，这种认识非常直观，但获取的信息呈现片段化；第二种是利用地图或遥感影像在“上帝视角”对河流全貌进行观察，这种认识损失了许多有重要的情境细节，但获取的信息更宏观且相对完整。

尽管第二种观察方式对我们而言似乎更科学、更熟悉，但事实上，精准的测绘制图技术普及得很晚，清代时连中央政府都无

¹基金项目：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项目“基于空间意象分析的文化遗产地空间表达研究”（300102410656）阶段性成果

法绘制高精度的大尺度地图，“近代科学制图方法基本形成”⁴要迟至民国时期，而通过遥感技术观察和研究河流不过数十年的历史。在人类文明的数千年中，我们认知河流时主要是采用第一种观察方式。古代尽管有包含河流走向信息的地图，但实际上大多数并未采用准确测绘的方法，这些地图往往是以某些关键要素作为基点、结合方位及距离数据进行示意性表达，⁵反映了各要素之间的相对空间关系，其本质仍然是通过第一种观察方式所获得若干“信息片段”的拼合。

观察方式直接决定了人们如何去认识河流，继而形成了他们认定河源的独特标准。在当前国际主流标准里，河流长度这个决定性依据是可以通过第二种观察方式快速获得的，而河流上源的水量由于与多种因素有关，结果波动较大，只能作为参考性依据。简而言之，正因为第二种观察方式提供了“上帝视角”的河流全貌，才让“河源为远”这个判定标准有了技术上的可实施性，否则，河流越长造成误判的可能性就越大。需要指出，世界主要大河的长度在近些年仍有学者不断进行修正，表明精确获得河流长度其实并非易事，对于古人则难比登天。

二、古人探源的技术方法和关注问题

古人若采用上述第一种观察方式时如何确定河流正源呢？在河流中下游生活的人们，对于上源的信息几乎一无所知，而在河流正源附近生活的人们，其实也无法确定自己身边的溪水是否最终会变为那条汇入大海的浩瀚洪流。这种信息双向缺失的问题，在尚未拥有快速移动能力和大尺度空间测量技术之前根本无法得到有效解决。

古人探寻河源的方法较为简单，通常是众人乘多艘船溯河上行，如果遇到分岔的水道，则分船前往，在探源过程中采用上文所说的第一种观察方式。由于当时人对航行里程只能估算，因此除非各条河流有很大差异，否则对于长度接近的河流极易误判。此外，在探源过程中还可通过询问当地人快速了解周边河道情况，不仅能节省时间，还有可能了解到当地人掌握的河源方位。这在本质上属于“溯流而上、肉眼观察”的方法。然而，由于许多河流上源水道细密如织，利用这样的探源方法，即使耗费大量人力和资金也很难找到正源。古人其实早已认识到自身能力的局限，因此历史上很少组织大规模的河源探寻活动。

不过，这种“溯流而上、肉眼观察”的探寻也并非完全徒劳无功，至少能找到相对较长或河道较宽的上源河流，同时沿途的山川地貌也为古人提供了大量直观信息，帮助他们认知和定位河流。在古代，河流正源并非被探访者发现便可成为普遍知识，还需要被尚未到达此地的广大人群了解和承认，指认一条难以定位的无名小溪当作大河源头（哪怕它真的是源头）根本没有意义，因为他人几乎无法重复这种认知。

可见，古人对于河流的探源活动尽管算是一种对于自然的求索，但这种求索因无法获得“绝对真理”，便转而去追求“普遍认同”。探寻河源的过程固然重要，但为河源找到合适可靠的表述方式以使大多数人理解和认可，才是古人关注的核心问题。

三、基于三项原则的河源认定标准

古人在河源认定方面更在乎“普遍认同”而非“绝对真理”，为实现这个目标，古人需要将河流中能够通过肉眼观察和文献访谈所获得的自然要素信息（走向、水量、长度等）与大多数人能够理解且认同的地理位置及名词概念相结合，并以恰当的表述方式进行时空双重维度的传播。

笔者认为，古代对于河流正源的认定主要遵循文化认同、政治导向、地理标识三项原则，以下试作论述。

（一）文化认同原则

该原则长期发挥潜移默化的作用，其突出体现是“河源不逾文化边界”和“尊承权威文献”，反映着中国古人的“华夏自足”观念和“尚德崇文”传统。

先谈河源不逾文化边界。古人在地理方面的理解能力受限于其所在文明的外部认知边界，这种认知并非仅听闻某国名物那样简单，而是该文明中有人曾到达或体验过，能够以本文明所能理解的方式讲述给人们，并在族群内形成一定共识。因此，一条河流的源头若要被发现并被承认，关键是文化界域以内的其他人也能够感知它并认可它，所以早期中国人认定的河源方位事实上都与华夏文明的“文化界域”密切相关，这种认定原则和表述方式在当时的地理文献中表现得淋漓尽致。成书年代约在战国时期的《禹贡》是中国最早的地理著作，该书很大程度上反映了中国古人对于河流及其源头的认识。书中列举的“九山”、“九川”、“九泽”实际都是在那个时期位于华夏文明版图内的自然要素，为实现九州及其内部要素的完整性，九川必须从始至终在九州的版图内流淌，否则意味着九州本身是残缺的。《禹贡》中记载大禹曾于积石山（一般认为在今甘肃临夏县西北⁶）疏导黄河，此山是青藏高原与黄土高原两大地理板块分界的标志性山脉，先秦时期华夏文明的文化界域长期定格于此处附近（积石山以东及以北区域已发现不少马家窑文化和齐家文化遗址，但其西南方向的高原腹地则几乎未发现类似的文化遗址），这种巧合应绝非偶然，正是文化边界发挥了潜在效力。而自汉武帝开通西域后，黄河源于昆仑山的说法便开始流行，这恰恰是由于汉朝政府的控制能力拓展到了这些地区。《史记·大宛列传》提出“于窠之西，则水皆西流，注西海；其东水东流，注盐泽。盐泽潜行地下，其南则河源出焉。”⁷认为流至盐泽（即今罗布泊）的河流潜行地下然后南出变为黄河之源。此种夸张认识的合理解释也许是：汉代古人早已发现积石山尚未达到黄河的终极源头，迫切需要为黄河找到更远的源头，但由于当时的认知边界无法向西深入青藏高原的核心地带，而西域却因汉武帝的多次外交及军事行动而变得熟悉起来，加之自黄河向大通河、疏勒河再到罗布泊一路皆有許多河流颇易使人产生黄河向西北延伸的错觉，便将远在西域的罗布泊认定成与黄河源头有潜在联系的遥远起始点。至北魏时期，《水经注》中却将黄河源头上溯至蒲那般河（今印度恒河），这个看似荒诞的说法却恰恰可能是由于来自印度的佛教拓展了中国的文化认知边界，尤其是讲述法显天竺游历见闻的《佛国记》已成书近百年，这才为酈道元的河源新说提供了文化理解的土壤。到唐代，人们转而认为黄河源于星宿川（即今青海玛多县星宿海），这实际是由于唐朝向吐谷浑用兵以及与吐蕃和亲到达过此地，将认知界域推拓到了青海腹地，当然也是自积石山溯黄河西行探索的必然结果。又如，《禹贡》中认为长江发源于岷山，⁸此山是青藏高原与四川盆地两大地理板块分界的重要山脉之一，先秦时期的文化疆域大致分界于此，今日所发现的考古遗址亦可作为旁证，因此这种认定江源的理由实与黄河类似。为何直到明代徐霞客才发现金沙江是长江正源呢？较更合理的解释是，云南地区真正纳入中央政府有效管辖范围恰恰是在元明时期，只有金沙江变为文明版图里的“内河”才能有资格取代岷江作为长江正源。正因为九州范围不断地被人为改变，使得九川之源也会随之发生变动，且后者的发生往往略滞后于前者，暗示两者可能存在因果关系。这种河源位置随疆域扩张或文化展拓而发生历史变动的情况，与辛德勇所指出的“四岳、五岳是伴随着古史地域扩张而逐渐发生演变的”⁹有相似之处。

再谈尊承权威文献。文化认同的延续性需要依靠文化观念和知识长期而稳定的流传，而权威文献恰恰是这个过程中的核心载体。成一农指出“现代人看待和思考世界的方式建基于以数字为其代表的‘科学’之上，而古人则赋予了文本以更多的权威。”¹⁰因此，对于河流正源的认定长期以来存在尊崇和承袭权威文献的情况，这既是由于交通不便难以实地考察，更是由于河源需要具备强大的文化认同这个先决条件，因而沿袭《禹贡》《山海经》《史记》等已具有强大文化认同属性的权威文献之说法便不难理解。

直到清代民国时期，仍然有许多未开展过实地考察的学者对黄河源于昆仑和长江源于岷山的说法据理力争，他们争的并非是绝对真理，而更像是一种文化正统性。权威文献还会影响舆图，成一农指出“除了康乾时期的考察留下了考察者直接或者参与绘制的‘河源图’之外，之前的所谓‘河源图’实际上都是后人根据文献中或者亲历者的描述绘制的。”¹¹可见这类舆图大多仍是权威文献的图像化呈现，而随着这些舆图被后世传抄或再次进行文字化表述，权威文献所持有的观念便被不断强化。

可见，无论是文化边界还是权威文献，都代表着文化层面上的高认可度，充当着认知体系中的“隐藏公理”。当然，这并不是说河流长度等客观标准不重要，相反，中国素有“源远流长”之说（事实上“源远”是原因而“流长”是结果），很重视通过“追根溯源”的方式找到最遥远的源头，甚至影响到在治学中亦强调“学有本源”。可以说，在符合文化认同原则的前提下，古人主张选取河流之源远者为正源，而水量、河面宽度等变动较大的因素基本不纳入考虑。

（二）政治导向原则

该原则旨在实现各时代特定的政治目标，通常会发挥时效较短(因政治目标有别)但影响较大的作用，其突出体现是“国家意志可一锤定音”，反映着中国古人的“大一统”思想和“国家至上”理念。

数千年来，在各类河流(尤其是大江大河)的探源活动中，政府往往起到主导作用并拥有很强的话语权，米海萍指出“在河源信仰中始终体现了‘国家在场’”¹²；巫新华也指出“秦汉以降，寻找黄河源头并加以祭祀，便成为皇权天授、天子正统性的直接体现，为国之大事。”¹³探源活动通常为达成三类政治目标：一是宣扬政权正统性和文明延续性，强化边疆治理；二是便于开展有针对性的河渎祭祀(传统观念认为水患与未在河源处祭祀水神有关)以增进社会凝聚力；三是通过探寻水道推动水利治理、改善经济民生。

《史记·大宛列传》称：“汉使穷河源，河源出于于阗，其山多出玉，采来，天子案古图书，名河所出山曰昆仑云”。¹⁴尽管汉使找到了当时认为的河源之山，而为此山命名并在国家层面宣布“河出昆仑”则是由帝王来完成的。汉朝开拓西域带来了地理大发现和文明交流，但中原传统治理区域与西域新管辖区域依然存在因文化不融合而随时可能分裂的隐忧，汉武帝将中原文明母亲河的黄河溯源至西域，并以华夏古书中的“昆仑”为其命名，从官方角度阐明了这种一脉相承的关系，达到了巩固边疆的深远政治意图。“河出昆仑”之说虽非事实，但“其最大文化价值在于，它对中国文化的构成和国家版图的扩大，产生了决定性的观念引导作用。”¹⁵

又如，元世祖忽必烈派遣都实探寻黄河源时下谕称：“黄河之入中国，夏后氏导之，始自积石矣，汉唐所不能悉其源。今为吾地，朕欲极其源之所出，营一城，俾蕃贾互市，规置航传。凡物贡水行达京师，古无有也，朕为之，以永后来无穷利益。”¹⁶忽必烈的政治意图是通过找到黄河正源来上承夏代正统，超越汉唐盛世，并为后人带来各种水利福泽，从而彰显法统与国力。再如，清乾隆皇帝为治理水势微弱的淮河，命人探查并疏浚位于桐柏山的淮源，¹⁷还在淮渎庙举行了隆重祭祀，有效实现了“清源净流”和安抚黎民之目的。

当然，政治与文化本身存在紧密联系，庞大国家的稳定基石来自于全体民众的文化认同，中央政府虽可通过官方政令左右河源认定而发挥“一锤定音”的效果，但仍倾向于借助文化层面的手段(如援引权威文献或回顾前代历史等)进行充分配合，以获得更根深蒂固的“观念认可”。例如清朝康熙两代尽管已对黄河正源所在的星宿海地区颇为了解，但乾隆皇帝在《热河考》¹⁸和《河源图》¹⁹中仍然坚持传统文献的“重源伏流”之说，认为黄河源自昆仑，伏流至星宿海而出，这与他平定新疆达成了比肩汉武帝的宏伟功业并将昆仑山整体纳入中华版图直接相关，他试图借助黄河这一万民公认的纽带将边疆与内陆有效联系起来，以实现更深远的政治意图。刘惠指出，乾隆皇帝在重构河源的过程中实现了广泛的国家认同并充分宣扬了大一统观念。²⁰

可以说，政治原则与文化原则两者相互依托并不矛盾，目标明确的“政治引导”虽可产生短效的强力作用，却希望将其影响转化为长效且自觉的“文化认同”。

(三)地理标识原则

该原则意在将易变动的孤立要素置于关联性系统内进行描述，以提升其辨识度和认可度，其突出体现是“以稳定标识物定位并表述河源”，反映着中国古人的“万物关联”理念和“相地察形”传统。

河源要被大众理解、接受继而被广泛传播的前提是要被准确描述，因此古人会倾向于将源头附近兼具标识性与稳定性的重要自然物(高山或大湖)确定为正源位置，并经常直接以该标识物表述河源，而几乎不会表述为易改道或发生流量变动的小型河流。如《禹贡》中在表述导水时大多与山岳关联，而《山海经》中的河流则均被表述为发源于山岳；黄河源的历史表述高频词主要是积石山、昆仑、紫山、星宿川、柏海，而今日的常见表述方式则是扎曲、约古宗列渠、卡日曲等小型河流；又如澜沧江的源头今日被认定为扎阿曲²¹之支流谷涌曲，²²但藏民世代认可和推崇的澜沧江源只有两种说法，一是“圣湖”扎西气娃，二是“圣山”扎那日根，而并非某条具体河流；再如雅鲁藏布江、恒河、印度河、萨特累季河四条大河普遍被藏民们认定为发源于冈底斯

山脉主峰的冈仁波齐，事实上四河之源头离冈仁波齐峰尚有数十甚至近百千米的距离，但由于冈仁波齐是藏民心中至高无上的神山，故四河均被表述为发源于此，而冈仁波齐的“神性”也由此而进一步加强。值得一提的是，城市亦可作为河流定位的关键要素之一，如《水经注》就经常使用城市来进行河流的位置表述。正因如此，河源与其周边的城市会通过名称关联而共同提升标识度，中国有不少因河源得名的城市(如甘肃渭源、河南济源、河北涿源、山西浑源、江西婺源等等)，而它们又会反过来为后人探寻和认识河源提供指引及佐证。

不得不说，古人的这种河源认定及表述方法尽管损失了部分“信息精度”，却获得了很高的“传播稳定度”，确保了河源信息历经数百年甚至上千年仍能被后人识读并理解，无疑蕴含着有价值的哲学与科学思想。

四、河源认定三原则的优先级排序

上述三原则实相辅相成而不宜简单分割排序，但仍有必要探讨其作用之主次，以便在河源认定的纷繁事件中把握主要影响因素。对于历史上正源出现多次变动的河流，恰能据此观察到这三种原则在确定河源时所发挥的不同影响。以下以黑龙江为例进行剖析阐释：

黑龙江(古称弱水、完水、黑水、羽水、石里罕水)有南北两源之说，北源为石勒喀河上游之鄂嫩河，南源为额尔古纳河上游(其一为克鲁伦河，其二为海拉尔河)。克鲁伦河、鄂嫩河、海拉尔河三者之长度逐渐减少且有较大差异，若仅以长度判别几乎毫无争议。但奇特的是，黑龙江正源在历史上却不断发生变动。

自汉武帝北伐匈奴后，黑龙江上游的主要河流便已基本为华夏所熟悉，汉代、三国时期皆以克鲁伦河(汉称弓卢水，三国称完水)为正源，这正符合文化认同之原则(该原则下以源远者为正源)，也证明此原则为先行的统领性原则。

克鲁伦河作为正源的观点到唐代依然延续，但至蒙元时期，由于成吉思汗在斡难河(今鄂嫩河)源头即皇帝位，使得鄂嫩河的地位骤然提升且充满政治象征意义，因此黑龙江正源在元代便转为鄂嫩河，这既迎合了蒙古诸部自身的文化认同观念，又是国家意志产生有力影响的表现，正符合政治导向原则。清朝尽管对蒙古采取羁縻之策，但在册封定名等方面仍极力表现出拉拢之意，故仍许鄂嫩河正源之说而未更替。康熙时期《尼布楚条约》签订后，鄂嫩河主要流域皆划归沙俄，却将源头小段留于疆域内，其目的似乎专为保全蒙古诸部对此河之感情，嘉庆时西清的记载中也依然以鄂嫩河为正源²³，这些皆是在文化认同的基础上施加政治导向的结果。

自1860年《中俄北京条约》签订后，黑龙江中下游由中国内河转为中俄界河(俄称为阿穆尔河)，大片领土的沦丧越发凸显出具有本土属性之“内河”的重要意义，清朝所派驻统辖该区域的黑龙江将军亦处于尴尬地位，因而上游仍属于内河的额尔古纳河在此后便逐渐取代了鄂嫩河而被表述为黑龙江正源。额尔古纳河之上源在清代并行存在着克鲁伦河、海拉尔河、呼伦湖三种说法，其核心点在于呼伦湖口到海拉尔河口河段流向的间歇性变动，在东向顺流时正源为克鲁伦河，当西向逆流时正源改为海拉尔河，当湖面水位高于两河时则转为呼伦湖，此问题杨丽婷曾进行了详细探讨。²⁴值得注意的是，这种自然地理变化使海拉尔河在清代便具有竞争额尔古纳河正源的资格。

1946年南京国民政府迫于美、苏、英等强国的压力，正式承认蒙古国独立，这导致克鲁伦河、鄂嫩河的主要流域及源头皆处于中国境外，加之克鲁伦河与呼伦湖之间水道断流的情况越来越频繁(断流时海拉尔河为正源)，使长度最短但全域皆在中国境内的海拉尔河逐渐被更多人所接受，从而认定为额尔古纳河(黑龙江南源)之正源，进而被表述为黑龙江之正源，近年来也有人将海拉尔河称为黑龙江“中国侧源头”，这种表述绝非地理求真的纯粹结果，带有鲜明的文化和政治色彩。事实上，从晚清以来，人们通过选取地缘文化上更亲近的河流来建立新的正源表述秩序，既是对以往屈辱历史的有意规避和“文化疗伤”，又极力使黑龙江省得名由来的黑龙江之源头不至于落入外国土地，在本质上仍可被文化认同和政治导向两项原则所解释。

克鲁伦河和鄂嫩河源头接近，皆被表述为发源于肯特山，海拉尔河则被表述为发源于吉勒老奇山，这是地理标识原则的突出体现。但历史上黑龙江正源不断变动的主要原因均与这些地理标识物无关，表明地理标识原则的影响力颇为有限。尤其是《元史·本纪第一》记述成吉思汗称帝时不以山名河，而径以“即皇帝位于斡难河之源”²⁵表述，在某条河流的源头即位，意味着对该河流的广大流域拥有合法统治权，而以山峰、湖泊等表述则缺乏这种政治影响力，这无疑证明地理标识物在面对政治性表述时必须让步。可以说，地理标识原则对于认定孰为正源的关键问题无法起到决定性作用，而更多地是为了便于人们寻找河流源头的精准位置。

综上，对于河源认定而言，文化认同、政治导向、地理标识三原则通常需要统筹考虑，但从影响范围、作用时效、原则冲突时让步结果等综合评判，三者的优先级遵循降序排列。

五、结语

河流探源活动及认定标准折射出人们的世界观及多元思想，对于相关因素的选取和排序也是多方诉求博弈后的结果。通过揭示古代河源的认定标准，可更深刻地理解人类与河流的复杂关系，帮助厘清古今思想观念之差异，反思中华文明对于世界的独特性及借鉴价值，为历史传承与未来创新提供有力支持。研究后形成的四点认识如下：

(一) 中国古人自两千多年前起就逐渐建构出一整套自治且有效的河源认定标准，是按优先级降序，将文化认同、政治导向、地理标识三项原则进行综合考虑，其表现形式为——河源不逾文化边界且以源远者为正、尊承权威文献、国家意志可一锤定音、以稳定标识物定位并表述河源，反映了“华夏自足”“尚德崇文”“大一统”“国家至上”“万物关联”等思想观念以及“相地察形”之传统。

(二) 中国古代对于河流正源的认定标准与今日存在本质差异，因此所得之结果亦有不同。但两者均有其合理性，古代更重视文化、政治、地理等宏观因素的定性评估，而今日更重视科学指标的定量分析。

(三) 古人探寻河流正源是为了实现国家和社会的特定需求，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抚古思今，对于河源的探索不但能丰富基础地理知识、提供源流清晰的文化证据，亦可彰显国家形象并弘扬民族精神，强化历史记忆及自我认同，有效提升社会凝聚力和边疆治理能力，成为在时空维度上延续文明根脉的一种有效方式。

(四) 依照现代河源学之标准可解答具体的自然地理问题，却未必能完全满足经济、文化、政治、社会、生态等多方面的需求，人们也无法仅凭现代标准便与以往的记忆和情感决然割裂。因此，在“科学标准”之外，不同文明宜制订符合自身情况的“人文标准”，从“人文河源观”视角下审视并解决更多现实问题。

注释：

1 孙仲明、赵苇航：《我国对长江江源认识的历史过程》，《扬州师院学报》（自然科学版）1984年第1期。

2 成海宁、刘少创：《关于大河源头确定标准问题的探讨》，《青海国土经略》2009年第6期。

3 陈进、许珍：《以三江源为例探讨江河源头确定原则》，《长江科学院院报》2016年第3期。

4 卢良志：《中国地图发展史》，星球地图出版社，2012年，第224页。

5 成一农：《“非科学”的中国传统舆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年，第89页。

6 此即小积石山。也有观点认为积石山应当离龙门(今陕西韩城北)不远,但从“禹兴于西羌”的记载和积石山地名在历史上的延续性来看,积石山在甘肃临夏的更能性更大。

7 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2000年,2397页。

8 顾颉刚先生以为禹贡岷山为今岷山,可另备一说。

9 辛德勇:《四岳、五岳的演变与古史地域扩张问题》,见澎湃新闻 <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711774513582995795&wfr=spider&for=pc>。

10 成一农、丰瑾:《中国古代的江源认知以及江源图》,《云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年第1期。

11 成一农、陈松:《中国古代的河源图研究——基于知识史的一些解读》,《学术研究》2020年第6期。

12 米海萍:《从文献看河源信仰的特征》,《青海社会科学》2010年第4期。

13 巫新华:《昆仑河源与中国古代丝绸之路》,《中国社会科学报》2016年11月4日。

14 《史记》,第2406页。

15 叶舒宪:《河出昆仑神话地理发微》,《民族艺术》2016年第6期。

16 陶宗仪撰,李梦生校点:《南村辍耕录》,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第240页。

17 毕沅:《奏为查浚淮源并修葺祠宇事(乾隆五十年九月二十五日)》,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宫中档乾隆朝朱批奏折,档号04-01-05-0066-013。

18 李文:《热河考》玉册(清乾隆三十三年传世品),《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2014年第6期。

19 曹婉如主编:《中国古代地图集(清代)》,文物出版社,1997年,图版173-174。

20 刘惠:《乾隆朝重构黄河河源的实践与国家认同》,《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2期。

21 周长进、关志华:《澜沧江(湄公河)正源及其源头的再确定》,《地理研究》2001年第2期。

22 成海宁、张忠孝:《长江、黄河、澜沧江正源探讨》,《青海国土经略》2009年第2期。

23 清代西清《黑龙江外纪》卷一记载:“黑龙江发源蒙古喀尔喀部之垦特山,其上游,蒙古谓之鄂伦河,他书亦作敖嫩河,即《元史》斡难河,元太祖始兴地也。自东北流经尼布楚城之南,入省江北境,受西南来之额尔古纳河,经雅克萨声折而东南,东入于海。”

24 杨丽婷:《清代文献关于额尔古纳河源的不同记载及其原因》,《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21年第4辑。

25 宋濂等：《元史》，中华书局，2000年，第9页。